



中共中央党校科研精品文库



# 自由主义视野中的 发展理念与实践

李晓兵 杨玉成 著

Ziyouzhuyi Shiyezhong de  
Fazhan Linian yu Shijian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014042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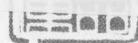
中共中央党校科研精品文库

国家开发银行资助

中共中央党校2011年度一般科研项目

D091.5

105



# 自由主义视野中的 发展理念与实践

李晓兵 杨玉成 著



Ziyouzhuyi Shiyezhong de  
Fazhan Linian yu Shijian



北航

C1728539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D091.5

105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由主义视野中的发展理念与实践/李晓兵, 杨玉成著.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14. 2

(中共中央党校科研精品文库)

ISBN 978-7-5035-5255-7

I. 自… II. ①李… ②杨… III. 自由主义-发展观-研究-西方国家 IV. D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85777 号

### 自由主义视野中的发展理念与实践

---

责任编辑 赵 静

版式设计 尉红民

责任校对 张新月

责任印制 王洪霞

出版发行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邮 编 100091

网 址 [www.dxcbs.net](http://www.dxcbs.net)

电 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24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

字 数 173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0.25

定 价 25.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 出版前言

中央党校作为党的最高学府，长期以来，为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培养了一批又一批领导干部，同时，涌现了一批又一批学术名家和优秀学术成果。

近年来，中央党校教研人员深入开展科研课题研究，取得优异成绩。我们选择其中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社会价值的研究成果，经校内外专家评审，作为《中共中央党校科研精品文库》出版，以展示中央党校学术研究的整体实力，提升中央党校的整体学术形象，打造中央党校的学术品牌。

以《中共中央党校科研精品文库》出版为契机，我们将推出更多能够在国内外产生影响、在历史上流传下去的受读者欢迎的精品力作，为中央党校“一流学府”建设添砖加瓦，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智力支撑。

中共中央党校科研部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本书为 2011 年度中央党校校  
级一般科研项目“现代西方政治  
哲学与当代中国发展理念”结项  
成果，国家开发银行资助项目。**

## 目 录

|                       |         |
|-----------------------|---------|
| 导 论                   | ( 1 )   |
| 一 自由主义概念内涵及其历史演变      | ( 3 )   |
| 二 自由主义对西方发展方式的反思      | ( 7 )   |
| 三 现代西方主流政治哲学重大转折的启示   | ( 12 )  |
| 第一章 重商主义与早期资本主义发展实践   | ( 14 )  |
| 一 重商主义的产生与发展          | ( 15 )  |
| 二 重商主义与早期资本主义的国家干预    | ( 20 )  |
| 第二章 古典自由主义与自由资本主义发展实践 | ( 32 )  |
| 一 古典自由主义对早期资本主义发展的反思  | ( 33 )  |
| 二 古典自由主义与自由资本主义的发展    | ( 62 )  |
| 第三章 新自由主义与有限资本主义发展实践  | ( 77 )  |
| 一 早期新自由主义者对严重社会分化的反思  | ( 79 )  |
| 二 凯恩斯对自由市场经济内在不稳定性的反思 | ( 88 )  |
| 三 罗尔斯对有限资本主义的反思和辩护    | ( 98 )  |
| 第四章 新古典自由主义与有限资本主义的纠偏 | ( 119 ) |
| 一 新古典自由主义对有限资本主义的反思   | ( 120 ) |
| 二 新古典自由主义对有限资本主义的纠偏   | ( 130 ) |

第五章 西方发展经验与当代中国转变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 … (137)

一 自由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启发 …………… (138)

二 西方发展经验对当代中国转变发展理念和方式的启示 …… (143)

参考文献…………… (150)

后 记…………… (153)

(1) …………… 第一章

(2) …………… 自由主义理论

(3) …………… 自由主义理论

(4) …………… 自由主义理论

(5) …………… 自由主义理论

(6) …………… 自由主义理论

(7) …………… 自由主义理论

(8) …………… 自由主义理论

(9) …………… 自由主义理论

(10) …………… 自由主义理论

(11) …………… 自由主义理论

(12) …………… 自由主义理论

(13) …………… 自由主义理论

(14) …………… 自由主义理论

(15) …………… 自由主义理论

(16) …………… 自由主义理论

(17) …………… 自由主义理论

(18) …………… 自由主义理论

(19) …………… 自由主义理论

(20) …………… 自由主义理论

(21) …………… 自由主义理论

(22) …………… 自由主义理论

(23) …………… 自由主义理论

(24) …………… 自由主义理论

(25) …………… 自由主义理论

(26) …………… 自由主义理论

## 导 论

自近代以来,自由主义在西方国家的政治哲学或政治思想中一直占据主流地位,至今依然被大多数西方国家奉为制定国策和统治方略的理论基础。包括保守主义和民主社会主义在内的各种西方政治思想流派几乎都不同程度地受到自由主义的影响,都被打上自由主义的印记。不仅如此,自由主义政治思想还渗透到西方国家的经济学、法学、社会学、史学、文学等学科领域,对这些思想领域有着极为深刻的影响。

当然,在资本主义发展的不同历史时期,自由主义思想的侧重点有所不同,其理论观点彼此之间甚至存在很大差异。这种思想差异一方面是资本主义不同发展阶段经济与社会发展方式转变的反映,另一方面又反过来在一定程度上促成资本主义经济与社会发展方式的调整和转变。从大的转折看,自由主义思潮有一个从以强调自由放任为主要特征的古典自由主义转向以强调国家干预为主要特征的新自由主义(New liberalism),再转向以强调减少国家干预为主要特征的新古典自由主义(Neo liberalism)的演变过程。与此相应,西方发展实践也有一个从自由资本主义转向有限资本主义(limited capitalism,即受国家限制或调控的资本主义),再转向纠正有限资本主义之偏颇的演变过程。

应该说,西方自由主义政治哲学思潮的这两次重大转折与西方发展实践的两次重大转折是交织在一起的,二者之间有一个互动关系,即相互促进、相互推动、相互砥砺。一方面,自由主义政治哲学思潮的这两次重大转折是西方发展实践重大转折的先声、反映、总结和辩护,另一方面它们又反过来促进西方发展实践的转折进程。当然,在自由主义理论与资本主义发展实践的这两次重大转折中,更具根本意义的还是前一个转折,即从古典自由主义到新自由主义的转折以及相应地在发展实践上从自由资本主义到有限资本主义的转折,因为后一个转折在理论上主要是复兴古典自由主义,没有多少创新意义,在实践上仅仅是纠正有限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的偏颇之处,并未从根本上扭转有限资本主义发展的根本方向。

二战前后西方国家从自由资本主义向有限资本主义的重大转折是近代以来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在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上最根本的变革，这个变革的实质是从原先的自由放任的发展转到相对科学、相对合理、相对文明的发展。从现代西方主流政治哲学由古典自由主义向新自由主义的重大转折这个角度来研究西方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有利于我们深化对西方长过程发展实践的理解和辩证分析西方发展的经验和教训，这对于深刻理解我国近年来提出的“科学发展”与“和谐社会”等治国理念，以及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包容性发展，无疑具有重要的启发和借鉴意义。

## 一、自由主义概念内涵及其历史演变

在西方文化传统中,自由是一个人人追求的好东西,“自由”是一个谁都不愿放弃的美好的字眼,而以“自由”作为命名基础的“自由主义”,也是一种广受青睐的“主义”。在政治领域,许多持不同政治立场的人都喜欢称自己是“自由主义者”。尽管在政治哲学中,我们习惯于区分“激进主义”“自由主义”和“保守主义”,分别视之为“左派”“中间派”和“右派”,但政治思想家或政治家本人通常并不愿意自称是“激进主义者”或“保守主义者”,也不喜欢别人称他们为“激进主义者”或“保守主义者”,而都试图分享“自由主义”这一美好的名称,以更易于获得人们的认同。他们或者试图通过重新锻造“自由”一词的内涵来表明自己的自由主义是一种与时俱进的、有创新性的自由主义,即所谓“新形式的自由主义”或“新自由主义”(new liberalism),或者试图通过复归“自由”一词的原本含义而声称自己的自由主义才是正宗的自由主义、“经典的或古典的自由主义”(classic liberalism),都不愿意把“自由主义”这一美好的名称拱手让给自己的对手。比如,20世纪主张加强国家干预的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自称是“自由主义者”,不愿意被称为“激进主义者”,而主张尽可能减少国家干预的著名经济学家哈耶克也自称是“自由主义者”,声称自己绝不是什么“保守主义者”。那么,到底什么是自由主义?为什么立场大相径庭的人都可以称自己是自由主义者?这就需要首先我们对自由主义的内涵及其演变作一番梳理。

“自由主义”这个概念有多方面的含义,它既可以表示一种学说,一种意识形态,一种社会运动,也可以表示一种社会体制和政策取向,还有人把它看作是一种宽容异己、兼容并包的生活方式。我们这里既要勾勒、梳理作为一种学说、理论、意识形态的自由主义,又要研究在自由主义学说或理论影响下的自由主义体制、政策和实践。从自由主义学说史角度看,自由主义在其三百多年的发展过程中逐步获得四个方面的内涵,<sup>①</sup>即哲学自由主义、政治自由主义、经济自由主义和社会自由主义,而政治自由主义、经济自由主义和社会自由主义恰恰是哲学自由主义的贯彻和实现。从自由主义实践史角度看,我们可以把在自由主义引导下的资本主义

<sup>①</sup> 李强:《自由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6—18页。

实践区分为自由资本主义时期、有限资本主义时期和纠正有限资本主义之偏颇时期。

自由主义的第一方面内涵是哲学自由主义 (philosophical liberalism)。自由主义在其最初出现时,就试图提出一套关于个人、社会、国家之间关系的基本理论,而且这种对基本理论的关注始终贯穿于自由主义发展过程中。从霍布斯、洛克到 20 世纪的罗尔斯和诺齐克等,大多数自由主义哲学家都坚持个人主义立场和个人本位观点。他们大都或多或少把社会看作是个人联合体,认为社会就是个人的机械结合,不是有机的共同体,不是有机的整体,并且把社会看作只是有助于达到个人幸福的工具或者说手段。具体而言,自由主义哲学既有本体论上的含义,又有价值论上的含义,还有思维方式上的含义,并且这三重含义又有相互关联、相互重合的地方。从本体论上说,自由主义把个人看作是第一位的,是比人类社会及其制度和结构更为“真实”或更根本的存在。个人是真实存在的,我们所能感知到的是一个一个的个人,社会以及社会制度是看不见、摸不着,仅仅是“理论构造”的产物,是“逻辑上的虚构”。从价值论上说,它认为个人比社会或集体具有更高的价值,因为个人是独一无二的存在物,它具有不可重复性,它的独一无二的品质使其具有独特的价值,而社会或集体仅仅是实现个人价值的背景或手段。个人的价值应该得到最高的尊重,而社会的法律、政治、经济原则应该是这一基本道德原则的贯彻和实现。从思维方式上看,它认为个人在任何意义上都先于社会而存在,在进入社会之前,个体已经存在,他比社会更真实。

第二方面内涵是政治自由主义 (political liberalism)。早期自由主义者的主要任务是反对君主绝对主义,<sup>①</sup> 为资产阶级争取政治权利,争取宪政政府。政治自由是资产阶级参与政权、执掌政权的重要条件。从洛克、贡斯当直到约翰·穆勒的理论大致反映了自由主义在这个方面的持续关注和努力。到 19 世纪中叶,欧美诸国已经建立起宪政政府,个人的基本权利已经得到法律上的保障,自由主义在这个方面的任务已经大功告成,余下的任务不过是逐渐拓展和不断深化。

第三方面内涵是经济自由主义 (economic liberalism)。经济自由主义

---

<sup>①</sup> 君主绝对主义是由封建等级君主制向现代君主立宪制转变的过渡形态。《不列颠百科全书》认为,16 世纪君主绝对主义在西欧一些国家开始占据主导地位,鼎盛于 17、18 世纪。路易十四统治下的法国是绝对主义的标本。

所强调的当然是个人和企业经济活动的自由。大约从苏格兰启蒙运动开始,自由主义者开始关注经济活动的方式,关注政府应该以什么样的方式介入经济活动。苏格兰启蒙运动的重要代表人物、著名经济学家亚当·斯密首先提出一套系统的经济自由主义理论。之后,英国功利主义者与曼彻斯特学派进一步发展了经济自由主义,并将经济自由主义转化为英国的经济政策。经济自由主义强调经济个人主义与自由企业制度,坚持个人应该有生产与消费的权利,有缔结契约关系的权利,有通过市场购买或售卖的权利,有以自己的方式满足自己愿望的权利,有支配自己的财产与劳动的权利。经济自由主义的核心是私有财产、市场经济以及国家较少对经济的干预与控制。

第四方面内涵是社会自由主义(social liberalism)。所谓社会自由主义关注的当然是社会自由,也就是使人从社会因素的制约或压迫中摆脱出来。约翰·穆勒首先论及社会自由问题,他从社会习俗和社会舆论压力的强制因素中看到社会本身有可能成为暴君,这个暴君所产生的社会暴虐,像专制国家的暴虐一样邪恶。尽管它不常以极端的刑罚为后盾,却使人更难逃避,它深入生活之中,奴役人的灵魂。正是针对这种社会奴役的威胁,穆勒继政治自由与经济自由之后,又创造性地提出“社会自由”问题。在穆勒之后,随着自由资本主义发展所带来的社会问题越来越突出,自由主义者也越来越关注社会问题,关注社会正义,关注弱者的基本生活条件,从而使社会自由的含义进一步拓展。从19世纪中后期开始,以格林等人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实质上就是社会自由主义。新自由主义主要考虑的是个人行使自由权利的经济和社会条件,其实质是主张个人有获得社会福利的权利,力图使个人从社会弊端(包括教育、就业、医疗、养老等方面的弊端)的制约或压迫中解放出来。20世纪70年代以来以罗尔斯为代表的福利自由主义则是对社会自由主义的重要推进。

从政治自由到经济自由再到社会自由,人的自由越来越充实和完善。这个过程从消极地避免外在的强制转向注重自由的能力,即自由之主体行使自由权利的能力(包括物质社会条件和理性控制感性的能力),而关注自由主体的能力实际上主要就是关注弱者或弱势群体的能力,因为他们的能力需要社会采取措施加以提升,而强者本身的能力较强,无须专门的关注。顺便说一下,从政治自由到经济自由再到社会自由这个演变过程的角度看,我们中国人争取自由的路子实际上也是如此:从新中国成立获得政治自由到改革开放获得经济自由,再到2003年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新一

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科学发展观,采取有效措施促进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社会自由逐渐得以实现。

从核心内涵看,自由主义作为一种以“自由”来命名的“主义”,通常被看作是“对个人自由价值的信仰”,是一种信仰“个人自由”的主义或学说。与近代以来的另外两种主要政治学说即保守主义和社会主义相比,自由主义的独特之处在于把个人自由看作是首要价值,也就是说,在自由、平等、幸福、民主、秩序、稳定等一系列相互竞争的政治价值中,自由主义始终把个人自由摆在首要地位。尽管保守主义和社会主义也承认自由的价值,但他们对政治价值的优先次序的排列不同于自由主义的排列,保守主义始终把秩序和稳定性摆在优先地位,而社会主义则把平等置于优先地位。

自由主义的首要关怀是个人自由的维护问题。然而,对于如何维护个人自由,在自由主义阵营内部,存在着严重的分歧。大致说来,以洛克、孟德斯鸠、亚当·斯密、贡斯当、托克维尔、威廉·冯·洪堡等人为代表的古典自由主义持“消极的自由”观,认为自由乃是外界障碍不存在状态,维护个人自由的关键是尽可能减少外界障碍,特别是减少国家或政府对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的干预,防止政府滥用权力,侵害个人的各种自由权利。19世纪末以后,以格林、霍布豪斯、杜威、凯恩斯等人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new liberalism)则持“积极的自由”观,认为自由乃是意味着自主和自立,个人自由的维护不仅在于消极地摆脱限制,更在于获得自由地去做某种事情的能力,而国家必须担负起增进个人能力之职责,尤其是要干预经济活动,构建福利社会,以使个人有更好的行使自由的能力。

当代美国著名的伦理学家和政治哲学家罗尔斯在《正义论》(1971年)一书中把新自由主义推到一个新阶段,从更深刻的理论层次上对有限资本主义进行辩护。他的正义原则在早期新自由主义者所主张的“公平的机会平等”基础上,提出了“天赋才能共享论”和“天生不幸分担论”,从而把自由主义的平等理念进一步向前推进,能够在更深刻的意义上为“保护弱者利益”的社会政策辩护。

以哈耶克、弗里德曼和诺齐克等人为代表的新古典自由主义者则对新自由主义的国家干预经济政策和福利国家政策的弊端进行深刻的反思,他们的观点在很大程度上代表着对新自由主义理论和政策的批判和否定,力图把自由主义拉回到古典自由主义的基本立场。当然,从新古典自由主义

影响下的英国撒切尔夫人的自由化改革和美国里根政府改革的实践来看,它们仅仅是减少国家干预和调整社会福利政策,并未从根本上抛弃二战后在新自由主义引导下形成的经济和社会政策,因而仅仅是纠正有限资本主义的偏颇之处。

## 二、自由主义对西方发展方式的反思

### (一) 古典自由主义与自由资本主义的发展实践

古典自由主义是在资产阶级革命期间产生的,是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主义的产物。它有两大学统:一个是权利论传统或社会契约论传统,另一个是功利主义传统。权利论传统的代表人物有洛克、孟德斯鸠、卢梭等。功利主义传统的代表人物有边沁、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约翰·穆勒等。

权利论自由主义主要从自然权利角度论证自由的重要性。洛克把生命、自由、财产看作是个人的自然权利,是人之为入必须享有的权利。只要你是一个人,就享有这种权利。这种权利并不因为个人组成社会就要转让给社会。权利论者还把自由看作是人的最高价值之所在。如果一个人不自由,那就不像个人样,活着没有什么尊严,没有什么意思。在古希腊,奴隶不是自由人,就不被当人看待,而被看作是会说话的工具。近代匈牙利的著名诗人裴多菲脍炙人口的诗句:“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表达的就是自由的至高无上价值。美国独立战争时期著名演说家帕特里克·亨利的名言“不自由,毋宁死”表达的也是这个意思。

功利主义传统的理论家对以权利的方式论证自由持激烈的批评态度,认为这种论证方式存在两个问题。一是自然权利概念含混不清。对于什么应该是个人的权利,什么不应该是个人的权利,很难有一个确切的标准。比如,在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期间,国王说他有决定征税的权利和权力,议会又争辩说国王没有决定征税的权利和权力,双方的争论靠谁来裁决?实际的情况是,双方谁也说服不了谁,最后只有兵戎相见,诉诸武力。再比如,为什么一个人可以有抽烟的自由,却不可以有吸毒的自由,从权利原则角度很难讲清楚,而必须考虑行为的社会后果。<sup>①</sup> 抽烟对个人身心健康

<sup>①</sup> 李强:《自由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91页。

的危害性不那么大，对社会也不会造成重大的损害，而吸毒对个人的身心健康会造成严重的危害，如果一个社会吸毒成风，那必然侵害到整个社会的机理，造成整个社会的败坏。可见，这里的论证会牵扯到后果原则，也就是功利原则。这种论证思路的优势就在于它可以从行为后果好坏的角度来对行为的正当与否作出一个比较明确的判定。二是权利原则有过于激进的毛病，有可能带来严重的社会代价。权利论的逻辑是，我有自由的权利，这种权利是与生俱来的，是老天爷给我的。任何政府都不得侵犯我的自由，侵犯个人自由的政府是坏政府，人民有权以革命的方式推翻政府，恢复个人自由。这个原则是相当激进的，它鼓动人们以激进的方式去推翻侵犯个人自由的政府，而全然不顾这种激进的方式可能造成巨大的破坏性的社会后果。比如，法国大革命就是相当激进的，人民动不动就推翻政府。但是，这种激进的革命并没有使法国的个人权利得到切实的保障，反而导致滥杀无辜等消极后果。对于法国大革命的消极后果，参与革命的当事人也感到十分迷惑。比如，罗兰夫人是法国大革命时期著名政治家、吉伦特派领导人之一，她为自由事业投身于法国大革命，毕生为自由理想奋斗，但最终又被以自由的名义送上断头台，她在临刑前从心底里迸发出对自由近乎绝望的感慨：“自由、自由，天下古今几多之罪恶，假汝之名以行”。后来的西方政治思想家对法国大革命也有许多深刻的反省。比如英国保守主义创始人伯克的《法国革命反思录》和法国思想家托克维尔的《旧制度与大革命》都是反思法国大革命的名作。

从功利主义角度论证自由主要是强调自由的社会结果，特别是强调个人自由与创造性、进步之间的必然联系。以亚当·斯密为代表的经济自由主义者强调自由市场经济所带来的国民财富的增长和社会的繁荣。约翰·穆勒在论证言论自由的必要性时指出，自由讨论可能带来科学的昌盛、艺术的繁荣、理论的丰富，并最终导致人类的进步。因为在穆勒看来，真理只能在各种意见的自由冲突中浮现出来，自由讨论、自由辩论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崇尚思想与言论自由的社会可能是一个富有创造性、激发智慧的社会，而一个压制不同意见、不同思想的社会必定是一个智慧枯萎、创造性枯竭的社会。

当然，无论是权利论传统的古典自由主义者，还是功利主义传统的古典自由主义者，对“自由”的强调和重视远远超过“平等”。他们大都把“平等”看作是形式上的平等，即拥有同等权利或同等自由意义上的平等，没有看到一定程度的实质平等或结果平等的必要性。这种对实质平等的忽

视导致传统自由资本主义发展的两大弊端：

(1) 经济盲目发展，波动性大，其主要的表现是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英国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最早最发达的国家，它于 1825 年首次爆发“生产相对过剩”的经济危机。之后，这种周期性的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在欧美资本主义国家一再重演，成为资本主义的痼疾。

(2) 经济发展粗放野蛮，经济与社会发展不协调。在经济增长的同时，社会建设没有跟上。国家没有对收入分配进行有效的调节，在住房、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教育等社会事业建设方面滞后，从而导致整个社会的严重分化。

## (二) 新自由主义与有限资本主义的发展实践

早期新自由主义的代表人物有英国的 T. H. 格林、霍布豪斯、霍布森和美国的 韦尔 (Walter Weyl)、克罗利 (Herbert Croly)、布兰代斯 (Louis Brandeis) 和杜威 (John Dewey) 等。英国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的国家干预主义理论是新自由主义理论发展第二阶段的代表。当代美国著名政治哲学家罗尔斯对新自由主义进行修正和完善，把它发展成为一个系统而完整的理论体系，从而把新自由主义推进到第三阶段。

### 1. 早期新自由主义者对严重社会分化的反思

早期的新自由主义者主要从关注自由的性质以及国家的作用和功能入手对传统的自由主义进行改造。他们认为，在传统的自由主义理论指导下的发展实践之所以会造成严重的社会分裂，其首要原因在于传统的自由主义者对自由的性质的理解有偏差，从而导致个人的“任性”和政府的“放任”。古典自由主义者对自由的解释是一种“消极的”解释。这种解释坚持自由乃是不存在外部障碍的状态。所谓不存在外部障碍的状态，从政治角度看，就是个人不受或尽量少受政府强制或干预的状态。从这种“消极的自由”观看，维护个人自由的关键是尽可能减少外部障碍，特别是减少国家或政府对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的干预，防止政府滥用权力，侵害个人的各种自由权利。

早期的新自由主义者不满于“消极的自由”概念，提出“积极的自由”概念。他们认为自由的主要意思是“自主”和“自立”，个人自由的维护不仅仅在于消极地摆脱限制，更在于获得自由地去做某些事情的能力，而国家也必须担负起增进个人自由能力的职责。针对古典自由主义所造成的社会严重不公的弊病，早期的新自由主义者强调一定程度的“实质

平等”的合理性，强调国家应该积极干预政治、经济、教育等活动，广泛提供公共福利，维护一定程度的“实质平等”。

## 2. 凯恩斯对自由市场经济不稳定性的反思

在政治实践上，凯恩斯站在自由党一边，自称是一个自由主义者，那么他的自由主义到底是什么意义上的自由主义？是古典自由主义，还是新自由主义？西方学界一般认为，从自由主义的谱系看，凯恩斯是“中左的自由主义者”，他的自由主义属于新自由主义。尽管他的新自由主义与格林和霍布豪斯的那种早期的新自由主义在理论基础上有很大不同，但在政策主张上有很大的相似性。因此，我们大致可以把凯恩斯看作继霍布豪斯之后英国新自由主义思想的最重要的代表人物。<sup>①</sup>

凯恩斯所构想的理想社会是一种“伦理上合理的社会”，是一种能够把“经济效率、社会正义和个人自由”这三个要素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社会，这种社会是我们社会发展的目的。他认为，这种“伦理上合理的社会”是目的，而政治和经济都是手段，都是服务于这个目的的手段。所谓市场、民主、经济发展等都是手段性的东西，是可变的，而“伦理上合理的社会”这个目的则不能改变。正是出于伦理目的的考虑，凯恩斯勇于突破传统自由主义的“最小政府”这个条条框框，提出“让国家机器在经济生活中担负起更大责任即国家干预经济”的思想，试图通过经济手段的变革来更好地为伦理目的服务。

凯恩斯的国家干预经济的思想确实为国家力量的扩张大开方便之门。因为如果国家出于解决就业问题和稳定经济的需要，有理由对市场经济进行干预，那么，依此类推，为了消除资本主义的其他弊端，国家也可以进行其他方面的干预。凯恩斯的国家干预主义思想对当代西方社会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生活具有巨大的重塑作用，是当代西方社会体制变革的思想基础。凯恩斯的国家干预主义思想代表着自由放任资本主义的终结，它是现代西方经济上的宏观调控、维护经济稳定以及福利国家建设的思想基础。

## 3. 罗尔斯对有限资本主义的反思和辩护

二战后，西方国家都有一个从自由资本主义向有限资本主义或国家资本主义的重大转折。所谓有限资本主义，其实质就是国家担负起维护经济稳定与保障社会和谐的职责，较大规模地介入、干预经济和社会生活。一

---

<sup>①</sup> R. M. O'Donnell, *Keynes: Philosophy, Economics and Politics*,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89, p. 321.